

## 商事调解费用表

争议金额（人民币）	调解收费（人民币）
50,000元以下	争议金额的6%，最低不少于2000元
50,001至100,000元（含100,000元）	5000元加争议金额5万元以上部分的5%
100,001至200,000元（含200,000元）	8,000元加争议金额10万元以上部分的4%
200,001至500,000元（含500,000元）	12,000元加争议金额20万元以上部分的2.5%
500,001元至1,000,000元（含1,000,000元）	20,000元加争议金额50万元以上部分的2%
1,000,001元至2,000,000元（含2,000,000元）	32,000元加争议金额100万元以上部分的1.8%
2,000,001元至5,000,000元（含5,000,000元）	50,000元加争议金额200万元以上部分的1.6%
5,000,001元至10,000,000元（含10,000,000元）	100,000元加争议金额500万元以上部分的1.5%
10,000,001元至20,000,000元（含20,000,000元）	176,000元加争议金额1000万元以上部分的1%
20,000,001元至50,000,000元（含50,000,000元）	280,000元加争议金额2000万元以上部分的0.8%
50,000,001元以上	420,000元加争议金额5000万元以上部分的0.75%

注\*

调解员认为确有必要到外地察看调查的，调解人员的食宿、交通费用等实际开支，按合理的费用标准向当事人收取。如调解程序因故中止，调解中心可根据调解工作的进展情况和实际开支，适当返还当事人预交的部分调解费。

<http://adr.ccpit.org/CH/Index/index.html>